

心香七瓣

馨香卷

Shuaigeshidai

8U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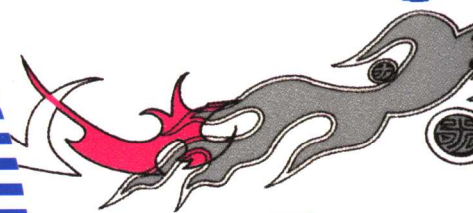
Xinxiangqiban

X i n x i a n g j u a n

兄弟情深引出上代家族恩怨，
如何化解？
造化弄人无奈今世红颜薄命，
情归何处？

帅哥时代

离离原上草◎著



长征出版社

心香七瓣

馨香卷

• Shuaigeshidai

80后

帅哥时代

离离原上草◎著

长江出版社

封面题字:陈锡祥

责任编辑:陈锡祥

封面设计:武晓强

版式设计:马凤霞

排版录入:北京中外名人排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帅哥时代/离离原上草著. - 北京:长征出版社, 2005

ISBN 7-80204-148-1

I. 帅… II. 离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51832 号

长征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:100832)

电话:68586781

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1/16 24 印张

456 千字 印数:1-10000 册

定价:36.00 元

ISBN 7-80204-148-1/I·298

(本书如有印装错误,我社负责调换)



离离原上草

天黑了，人乏了，灯灭了。我却瞪着一双警觉的眼睛审视夜空，看哪颗星子属于我。然后虚拟文字、虚拟世界，在虚拟中找到快慰。这个时候我虚无缥缈、幻像冲天。在早晨太阳升起之际裸现真实的我。真实的我倔强无变，经常和荆棘较量、经常在小人堆里弱智。冷静时哭，激动时幽默，不冷不热时想起友情。后悔掀翻某个男人的船、后悔躲在远离船只的港湾、后悔没握住拉我上岸的那双手。悲哀在我学会乖顺，曾经微笑的面孔全都露出怒容。我陷入绝境。陷入绝境，就想妓女般卖弄风情。



责任编辑：陈锡祥
封面题字：陈锡祥
封面设计：武晓强

Xinxiangqiba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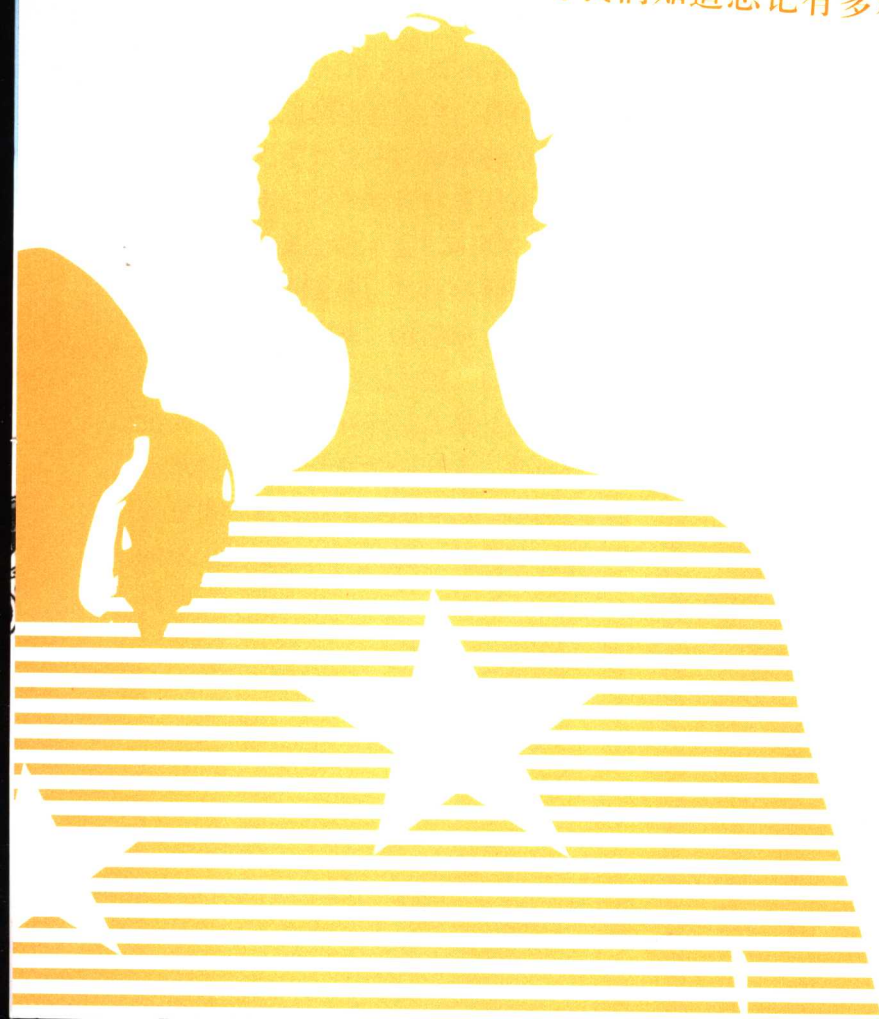
X i n x i a n g j u a n

言情小说

我们不知道什么时候会爱上一个人，
可我们知道爱有多深；

我们不知道怎样去忘记一个人，

可我们知道忘记有多难。



帅哥时代

离离原上草 著

长征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几名年轻人在人生的跑道上不停地奔跑着：奔跑间没忘记拾回各自的春天。堪称帅哥的莫佑黎、莫佑俗被几名漂亮女子勇往直前地追逐着，但他们没动心没动情。他们共同爱上家庭女雇员，引来诸多惊疑目光；屠岸在爱情的碰撞中跌得头破血流；樊衍因为虚荣错投怀抱；西尔在幻想中自得其乐；翁美欧抱着美梦甜蜜地睡去；廖萌在执着中瞪圆双眸望向寂寞的一角；谭孜孜赶跑昨天、丢失未来。

第一章

在北大就读的帅哥们,被某些女生紧紧盯住;疯狂地追求帅哥,是校园内女生情感世界最为盛行的事情。她们不管有无结果,也不管结果是对是错,执着地追求她们认为值得追求的爱情。她们敢爱、敢恨,爱过、恨过,在一场泪雨中告别昨日梦。毫不拖泥带水。

莫佑俗的帅气,让女孩子蜜蜂一样盘旋在周围。致使他呼吸不畅快,思维空间也趋于紧张状态。

莫佑俗临近一米八身高、大眼睛、秀气脸型、谈吐不凡。因此,翁美欧、廖萌、还有绰号为“小跳蚤”的谭孜孜,都在穷追不舍地向莫佑俗套近乎。周末到来,几名莫佑俗的追慕者,以邀请莫佑俗出外餐饮、看电影为由,将莫佑俗从宿舍内强行拉出去。有时几名女生还会撞车。这种时候,她们会在各自不同的辩辞里极力辩解找莫佑俗的理由。但她们没有伤害彼此的友情。这是一种爱情新文化的具体表象。自身修养告诉她们,应该用微笑面对竞争。她们的微笑,有时会充满心机,却能够避免不适度的现象出现。彼此心知肚明地撤离莫佑俗的男寝公寓。莫佑俗如同卸下千斤重担一样轻松。

她们离开,莫佑俗会重新躺下,用被子蒙上头,很快进入眠状。繁忙紧张的学习,使得他总是欠缺睡眠。若不是出于礼节,他会一改温文尔雅派头,呈现出严肃状面对几名女生。

无论是漂亮无双的翁美欧,还是端庄秀气的廖萌,以及娇巧模样的谭孜孜,莫佑俗全都无感觉。莫佑俗的爱恋对象是辛歌。

辛歌是奶娘的女儿,比莫佑俗长两岁,比莫佑黎小两岁。容貌堪称出类拔萃。由于家境贫寒,辛歌接替下体弱多病的母亲在莫家所做的事情。

辛歌家居住在北京郊区地段,父亲在一次出外打工时不幸身亡。家中有一个正在上中学的弟弟,还有八十几岁的外婆,加之母亲又患上严重的腰肌劳损,因此全部家庭重担都落在辛歌肩上。辛歌以顽强的毅力,承担起养家糊口的责任。

芳龄二十六岁的辛歌,整天忙碌在莫家的内务事宜上。到了晚间,若是能抽出时间,就会骑自行车返回家中探望外婆、母亲、弟弟。

莫佑俗对辛歌敬佩至极。由这敬佩和一种来自体内的孤独,让他彻头彻尾喜欢上辛歌。辛歌是个值得骄傲和信赖的女孩子。失去双亲的莫佑俗,被身为董事长的伯父——莫雄收养的岁月,过着非常优裕的生活。可他觉得像一只断了线的风筝。是辛歌及时将他这个断了线的风筝拾拣起,并用热情修复好他那颗孤独无助的心灵。他和辛歌的感情,可以说是水乳交融。小时候,他不小心打碎伯父书房里一个价值昂贵的骏马玉雕,吓得他心脏要从口中弹跳出来。他慌急地跑出书房,与正欲进入书房收拾卫生的辛歌撞个满怀。辛歌见莫佑俗满脸汗水、满目慌张,心中自是生出一团疑虑。当她迈入书房,看到一片玉碎,顿时明白是怎么一回事,连忙拾拣起片片碎玉,将其装进一只塑料袋中,放入班台的抽屉里。她想,这些碎玉或许还能被玉石雕刻技师修复。

将碎玉收放好,辛歌带着侥幸心理擦拭并不需要擦拭的各种饰物。即使书房非常洁净,她也要例行公事照擦不误。否则董事长又该向她吹胡子瞪眼,说她偷懒,做事不认真。董事长给辛歌的印象一向冷漠。他先用眼神和人打招呼,而后才是用语言交流思想。

年轻时代丧妻的莫雄,没有再行婚娶,临近五十岁暗恋上一名叫延晴的公司职员。却是很长一段时间,才将暗恋情节变为现实。因此没有某些有产者那些流言蜚语。论道经济实力,他是北京城堪称一流的财富骄子;论道相貌,他也是毫不逊色的男人。可他就是对女性不增兴趣。不像北京城某些款爷那样,手里有钱,就往女人身上花销。此外,他不习惯用女秘书。身边的秘书,是个与他年龄相仿,同时担任秘书长的稳重男子。司机也是个有二十几年开车经验的老司机。多少年来,他稳扎稳打,一心扑在生意上。他在北京城的大小公司,一直没有遭遇到险情。他不轻易参加各种酒会,也不随便和女人跳舞。除非是某种重大场合,才会破例和女子跳舞,但他却是和照顾他多年的延晴搭成舞伴。他真正做到男人的“三不”,即不喝酒、不吸烟、不和女人密切接触。那日傍晚,司机将他送回家中,他在餐厅里就完餐,便直奔书房。不到十分钟,他便凶巴巴地来到一楼大厅,暴跳如雷地命家中雇员将儿子莫佑黎、侄子莫佑俗带到大厅。

那时,莫佑黎十五岁,莫佑俗只有十一岁。

看到伯父如此动怒,莫佑俗知道,打碎骏马玉雕已被伯父发现,紧张得直打颤,不敢直视伯父严肃的目光。

莫雄严肃地扫视他们几眼,开门见山地发出问话,佑黎,是你打碎了那只骏马玉雕?

莫佑黎听完父亲的质问,连忙摇头表示对此事毫不知情。莫雄观察到莫佑黎

一脸平静，连忙将目光严肃地投向莫佑俗。莫佑俗被莫雄的严肃目光击中要害，嘴巴紧张地痉挛着，似乎要哭出来。莫雄刚要发出质问，辛歌挺身而出，对莫雄说，董事长，那只骏马玉雕，是我去书房替母亲打扫卫生，不小心打碎的。

辛歌的话音刚落，莫雄的脸色陡变。随之，辛歌听到莫雄让她和母亲即日内离开莫家。她没有像莫佑俗那样想哭出来，或者发窘。她对莫雄微微点了下头，欲离开大厅。

千钧一发时刻，莫佑俗不知是受辛歌勇敢精神的感染，还是听到奶娘、辛歌即要被赶出莫家。良心发生震撼，陡然间来了胆量，跪在伯父面前，诚实地向伯父说了实情。结果是辛歌和母亲留了下来，他本人遭到伯父一顿痛斥。仅此而已。事后，他非常纳闷，一向对人惩罚分明的伯父，怎么在这件事情上仅仅动了怒气，没有惩罚行动。他百思不得其解间问向莫佑黎，伯父为什么只是痛斥他一顿了事。

莫佑黎回答说，那是因为父亲念及你是个无父无母的孤儿。若是此事落到我头上，父亲会让我一星期都在家中关禁闭，待禁闭期一过，父亲又会要秘书长翁幻承找到上等教师，为我补上一星期落下的课程。

莫雄乖戾的性格，是常人搞不懂的。尽管长大后的莫佑俗很想搞懂伯父，可一直对伯父的行为规范莫测高深。

那次辛歌的挺身而出，让莫佑俗好感动，并加深对辛歌的友情。成为青年的莫佑俗，将对辛歌的友情变成爱情，对辛歌的爱情真挚执着、毫不掺假。在他眼里，辛歌是这个世界上绝无仅有的好女孩，是事业男人优秀的伴侣，与最为完美的左膀右臂。莫佑黎对此也深有感触，并在莫佑俗刻意安排的家宴上充分体现出来。

在英国剑桥大学获取金融管理硕士学位的莫佑黎，回国后，担任莫氏集团公司总经理职务。年仅二十八岁的莫佑黎，管理公司全方位的运作程序，很辛苦，还得经常忍受父亲的训诫。但他毫无怨言，他能有今日的成就，全都是父亲悉心栽培的结果。父亲在他大学毕业后，马上做出要他出国留学的决定。父亲对他的栽培，令他没齿难忘。

莫佑俗刻意安排的家宴，则是将几名关系密切的同学请到家中聚餐。几名追求他的女生自然包括其中。他要将她们追求的目标转移到莫佑黎身上。他要给莫佑黎创造出一次接触漂亮女生的绝妙机会。他也能够就此摆脱几名女生的纠缠。

根据人性喜新厌旧的本质，莫佑俗判断，几名漂亮女生看到帅气的莫佑黎，肯定会将追求目标转移到莫佑黎身上。一日中午，莫佑俗打电话给辛歌，要她准备一桌丰盛午餐，说他要带回几名同学在家中聚餐。本来家中是有厨师的，但他觉得要厨师做这顿午餐就从根本上失去就餐意义。他爱辛歌，自然喜欢品尝辛歌烹制的菜肴。

辛歌如令而行。中午来临时段，做出一餐桌丰盛午餐。

莫佑俗带领几名同学返回家中的时候,辛歌满脸汗水、通体散着油渍味,将一道道菜肴端至餐桌上。莫佑俗带回家中的同学,谁也没在意她的存在,更不知她是莫佑俗的挚爱。

莫佑俗带回家中的同学,有美女翁美欧、廖萌、谭孜孜;诗人屠岸、评论家樊衍、半途而废的作家西尔。莫佑俗给莫佑黎挂了电话。莫佑黎那会儿正在总经理办公室,与公司内各部门经理商议制定公司各部门人员合理搭配方案。接到莫佑俗电话,又看到时间已进入中午,就对各部门经理发出会议暂停的决定。待各部门经理向他点头哈腰走出总经理办公室,他才卸下一脸严肃,改为轻松状,重现出在家中时那种韵味十足的微笑。

莫佑黎的身高,与莫佑俗的身高不相上下,走路来风度翩翩。性格方面有些内向,不太爱表白。善于观察人际动向,把握人际动向后,又是一番仔细推敲和分析。这是他担任总经理以来养成的习惯,成为他工作中必不可少的嗜好。公司内部人员复杂,稍不留意,极有可能被人家暗算。虽说他身为总经理,其父又是顶头上司,可那并不代表稳坐泰山。精明的他,总是做到防患于未然。谨慎的处事风格,使他在工作中几乎没有出现误差。

将全部精力投入到事业中的莫佑黎,疏忽了个人问题。单身贵族生活,他并不欣赏。男人身边需要有优秀女人陪伴,而这优秀女人只具备漂亮与良好品德这两条即可。女人的漂亮,往往是男人开心的首要条件,这一点无懈可击;女人的良好品德,往往又是男人通向幸福彼岸的桥梁。人的精力有限,能够做到顾此不失彼者,毕竟少数。

莫佑黎在闲暇时刻开始构想希望中的爱情模式。无论是在北京读大学那会儿,还是去英国剑桥大学留学那会儿,他满脑子都是追求学问,根本没时间谈情说爱。用“两耳不闻窗外事,一心只读圣贤书”形容他,最为确切。归国后在莫氏企业担任总经理期间,要比在英国留学时段有一定的闲暇时间,逐渐产生对异性向往的心理。于是对家中做事的辛歌产生良好感觉。又由这良好感觉上升到爱慕之情。

辛歌勤劳、质朴、纯善,且又漂亮无双。恰是莫佑黎规定范围内的最佳人选。每当莫佑黎从公司回到家中,辛歌都会及时准备好洗澡水。水温总是介于冷热均匀,使他通体无比舒适。看到辛歌端来色香味俱全的菜肴,他会瞬间卸掉疲惫,还会大增食欲,破例多餐食些肉类食品。每餐下来,他都会有饱胀感。

一日晚餐后,莫佑黎对收拾餐桌的辛歌幽默地说,辛歌呀,每日饕餮掉这么多好吃的菜肴,我不变成气球才怪呢?

辛歌会露出甜润的微笑望向莫佑黎。微笑中,脸颊上好看的酒窝恰如其分地显现出来,令莫佑黎陶醉其中。除了没有高学历,应该说辛歌是个自身条件上乘的女孩子,具备一定的修养。话语温和、做事规范、不计较是非。另外形象也非常可

人,苗条身材、个头适中、脸型秀气、瞳人清澈、口型娇媚、大眼睛、长睫毛,梳着不改变的两条小辫子。总之,她给莫佑黎的印象典雅、朴质、自然。

莫佑黎对辛歌抱有美好幻想的时日,对辛歌的爱情没有露出蛛丝马迹。其一,他怕她会感到吃惊和畏惧。她是个具备思想的女孩子,会在这种事情上考虑利弊,发问无数个为什么;其二,若是公布他和她的恋爱关系,肯定会遭到父亲强烈反对。父亲一向在意社会地位,一旦发现他和她来往,势必采取相应措施。相应措施,则是将她从莫家辞掉。届时,她家中生活就会失去保障。只有高中文化水准的她,在社会上寻觅到理想工作,将会很难。她若是找到一份和莫家差事相同的工作,薪水方面肯定不会高。在莫家,她每月的薪水是一千五百余元,相当于社会上副高一级的工薪。另外,莫佑黎还时常找理由向她布施一些钞票。声明,那些钞票是她的奖金。待她瞪大双眸表示费解之际,他会风趣地对她说,现代人无论是在何处工作,只要工作做得好,认真、肯干,都会享受到奖金待遇,你可不要骄傲哟。若是工作不如从前有长进,我还得将你的奖金如数索回。

莫佑黎如此强行发给辛歌奖金,辛歌只好欣然接受。由于接受莫佑黎的布施,辛歌家中的经济状况总算有所改变。不用母亲拖着病体赶制出价格低廉的鞋垫拿到街头巷尾卖掉,换来微薄钞票贴补生活。辛歌用莫佑黎发放的“奖金”,贴补弟弟所在学校的各种费用。一个月下来,还能有所维持。无论春夏秋冬,辛歌在每一季中仅有一套外装。而那条穿了已三年之余的牛仔裤,却是一年四季不离身。

莫佑黎看在眼里,记在心上。怎奈,毫无理由为辛歌购买几套像样的衣裤,为此,他颇费一番脑筋想出一个美妙绝伦的办法。这个办法既不能让辛歌产生疑虑,又达到预期目的。

莫雄生日那天,莫佑黎终于找到为辛歌购买衣物的理由。

那日上午,莫佑黎匆忙处理完一些工作,驱车返回家中。

那时,辛歌正在收拾房间。那日是董事长五十岁寿辰,虽说在大酒楼举办宴会,但家中亦必须井然有序、干净清爽。辛歌从早晨起床就开始忙活,汗水打湿半袖衬衫。时值秋日,室内又开着空调,按理说,她不该汗流浹背、挥汗如雨的。这是由于她不停的忙活所致。她怕参加董事长生日庆典之前做不完这些活计。

莫佑黎进入室内的时候,恰好看到辛歌的一颗汗珠子落向地面,但他没看清汗珠子是否像人们所说的摔成八瓣。总之,辛歌的汗珠子落于地面的瞬间,他的心颤抖一下。他在心疼辛歌不知疲惫的劳作。他带着感动走到辛歌面前,以命令的口吻要辛歌停下手中活计,并要辛歌去洗浴间洗澡,然后随他去商店购买衣服。待辛歌直起腰身直愣愣地看着他的时候,他直言不讳地对辛歌说,今日是我父亲的寿辰,参加我父亲寿辰的家人,都要在衣着上讲究体面,还要华丽艺术。

莫佑黎说完这样的话,发现辛歌露出惊疑神色。他猜到,她是在窘迫没什么衣

着可穿。他微笑着走向她,将一只胳膊搭在她的肩胛上,示意她去做他吩咐过的事情。她这才从懵懂中清醒过来,连忙走进属于她的卧室,从衣箱里取出带有清香味道的内衣,向洗浴间走去。

莫佑黎落座在大厅的沙发椅面上,一面看着当日财经报,一面耐心等候着辛歌。半个小时左右,辛歌从洗浴间出来。她只换掉汗湿的内衣,身上还是穿着那件半袖衫,与那条半新不旧的牛仔褲。

看到辛歌清清爽爽地来到面前,莫佑黎内心感到无比畅快。辛歌穿着朴素,却楚楚动人。

抬腕看了看时间,发现时候已贴近中午,莫佑黎从沙发上立起,示意辛歌跟随他离开家门。辛歌不明白莫家这个和善的大公子,为什么要执意带她去商店购买衣服,就算是为了董事长的寿辰,也没必要他亲自前往商店啊!他完全可以吩咐她去做这种事。

辛歌糊里糊涂坐进莫佑黎的小轿车,待辛歌坐稳,莫佑黎倏地将小轿车驶出自家宅院。小轿车沿着宽阔的柏油马路急速行驶着。车速的快捷使得辛歌有些头晕目眩。辛歌极力忍耐着身体的不适,没有请求莫佑黎减缓驱车速度。身为莫家雇员,如何有权利对主人发号施令呢。

北京的秋日,景色相当怡人。繁华的街市,陪衬着路面上被微风吹落下的零星树叶。那些树叶,与南来北往、步履匆匆的路人足迹融为一体,所发出来的沙沙响声,给这寂寥的秋日带来些许生机。加之晴朗天气的烘托,简直是一幅上乘画面。

辛歌将头部略微探向窗外。窗外秋风送爽,名胜古迹,随着车速的快捷,很快在视线内消失。她的家住在北京郊外,可那也是北京的邻邦地域,况且她本人居住在莫家。莫家宅院位居市中心地段,怎么说,她也该到一些旅游景点游玩观赏一番,也不枉在北京居住一回。可她仅仅去过天安门和故宫,其他游玩场地,以及名胜古迹,她一次都没光顾过。像长城、北海团城、颐和园、雍和宫、卢沟桥、定陵地宫、云居寺、法海寺、周口店遗址这样的地方,她连做梦都想光顾浏览。但她没有闲暇时间,也没有剩余钞票,等着她去这些地方花销。

辛歌情不自禁地叹出一口气来。

莫佑黎微笑着瞥视一眼辛歌,从辛歌的叹息中,感觉到辛歌是个多愁善感的女孩子,并且断定此时的辛歌,一定是想到不开心的事情,才于不经意间发出叹息。他很合适宜地拍了拍辛歌肩胛,以示对辛歌的安慰。

莫佑黎的手触及到辛歌的肩胛上,辛歌脸颊顿时泛起红晕,内心也在紧张地弹跳。这是她长到大女孩以来,第一次感受到男人亲切的关爱,而且还是如此帅气男人的关爱。一时间,她内心翻腾起来,不知怎样去理解莫佑黎轻拍她肩胛的动机,也不知怎样去体悟被异性接触时的美妙感觉。自从莫佑黎的手触及她肩胛那刻

起,她的精神一直恍惚不定,乱作一团。直到小轿车在一家时装店门前停下,莫佑黎为她打开车门,她才如梦方醒。

贴近这家时装店门,辛歌犹豫着不敢迈入。她在想,别说进这么考究的商店购买衣物,就连普通商店里几十元钱的衣物,她都要有所考虑。现在兜内只剩下二百元零花钱,怎么好来这里选购衣物呢?仅有的二百元钱,是每月留下的零花钱。她原本想去普通商店买一套价格低廉的牛仔。牛仔装既经济又不落伍,还有经久耐用之功效。

辛歌站在时装店门前犹豫的片刻,已进入时装店的莫佑黎,见辛歌立在门外,没有进来的意思,当即猜出,她是畏惧这里服装的昂贵。

辛歌没料到莫佑黎会为她购买衣物。莫佑黎从时装店出来,以极其和蔼的口吻对她说,今日是我父亲的寿辰,所有开销,我都会承揽,包括为你购买衣物。

辛歌感到非常惊讶,莫佑黎分明是找借口为她购买衣物。莫家除了她,还有几名雇员。若是说莫佑黎为了能让父亲的寿辰别开生面,要为家中雇员更换服装,那么也得算上其他雇员。更不能落下讨董事长欢心的延晴。可莫佑黎为什么单独带她购买服装呢?难道……

辛歌不敢延想下去,脸颊腾地红如鸡冠花。一只手捂着胸部,心里在不断地排斥荒唐想法。荒唐想法,是猜测莫佑黎喜欢她。莫佑黎这样一表人才的男子,怎么会无缘无故喜欢她这个灰姑娘呢?她下意识地摇了摇头,表示万分不可能。

看见辛歌怪怪的举动,莫佑黎再次微笑着对辛歌说,辛歌,你今日就像中了魔法,形态怪怪的,赶紧收住你那怪怪的举态,现在我们进入商店,抓紧时间购买服装好吗?不然就来不及参加父亲的寿辰。

听完莫佑黎这样果断的话,辛歌有些进退两难。进入商店,她就得接受莫佑黎的馈赠。不进入商店,她又觉得那身服装实在无法出入大雅之堂。参加董事长这样举足轻重人物的寿辰,的确需要体面的服装陪衬。

辛歌刚要终止犹豫不决,跟随莫佑黎进入时装店,母亲的告诫萦绕在耳际。母亲经常告诫她,不要随便接受人家的礼物,那是要付出代价的,天下没有不付款项的宴席。人穷不能丧志。

辛歌又开始犹豫不决,莫佑黎见状,没有等待辛歌表态,牵了辛歌的手,疾步进入时装店。

礼仪小姐一阵点头哈腰,将莫佑黎、辛歌恭请到高档女装自选场地。一名女店员向他们走过来,并向辛歌介绍一批服装的出厂地,以及何等价位。辛歌听到服装价位都在两千元以上,一颗心紧缩了下。两千元钱,是她那一贫如洗的家庭两个月的开销。她不能不为之震撼。女店员见她一脸愣怔,手疾眼快地从挂架上取下一件典雅漂亮的服装,要她试一试。她连忙回避开女店员热切的目光。莫佑黎见她

怎么也不肯试穿那件服装,轻声问向她,怎么,那件服装不够漂亮吗?

辛歌的回答是那件服装太昂贵,穿在她这等身份的女孩子身上有些不合适。辛歌如此言辞,迫使莫佑黎以命令的口吻,让辛歌去试穿那件服装。辛歌只好怯怯地跟随女店员进入更衣室。见辛歌跟随女店员进入更衣室,莫佑黎欣慰地露出笑容。他就是喜欢女孩子娇羞和怯怯的做事方式。这在当今社会已濒临绝迹的腼腆,让莫佑黎感到无比珍惜。

辛歌从更衣室出来的时候,焕然一新。与服装搭配得极为协调的秀气身材,陪衬着漂亮容颜,打眼望去,她就像是出水芙蓉一样美丽。

莫佑黎眼前的灰姑娘,于顷刻间变成美丽的公主。

莫佑黎用很少有的惊异目光望向辛歌,辛歌的脸颊,被他凝视得红晕四起之时,他才意识到自家的失态。

莫佑黎恢复常态,目光迅速从辛歌身上撤下,用平静的口吻,要女店员将辛歌试穿的服装算在应购买之列。之后,他要辛歌又试穿几套服装。结果是每套服装穿在辛歌身上都亮丽无比。他当即决定全部买下它们。在辛歌惊魂未定时刻,他要女店员打好包装,并付给收银员一万余元钞票,牵着辛歌的手,疾步跨出店门。

走出店门,辛歌突然产生反抗莫佑黎的想法,说出令莫佑黎大为吃惊的话语,这些服装我可以在董事长寿辰庆典仪式上借穿一套,我不能够接受这样贵重的礼物。

面对如此固执的辛歌,莫佑黎本想冲动地吻她,告诉她,他太喜欢她,才做出这样的举措。可他忍住了冲动,他怕吓到她。她属于矜持稳重类型的女孩子,不似某些轻薄女孩子那样,轻易接受男人的爱意表示。换了某些轻薄女孩子,遇上有位、有学识且帅气的男人,恐怕早已投怀送抱,甚至巴不得对方为其购买些漂亮服装。

为辛歌购买如此昂贵的服装,目前为止,莫佑黎无法向辛歌作任何解释。在无可奈何的情形下,只好采取强硬措施,命令辛歌收下它们。辛歌在他的严肃命令下,只好乖乖地收下它们。一路上,她再不敢多言语半句。

沉默中,小轿车很快抵达莫家宅院。莫佑黎没有下车,要辛歌进入室内,换上一套最喜欢的服装,他要带她去父亲包定好的星级酒店,参加父亲寿辰。

来自各界的宾客,在莫佑黎带领辛歌进入酒楼时节,齐刷刷地将视线投向辛歌身上,他们咂嘴咂舌,对辛歌的美丽品头论足一番。辛歌不习惯被人死死用目光盯住,她被一行宾客盯得有些面红耳赤之际,莫佑黎带她去了酒楼的咖啡间。

莫佑黎想,父亲的寿辰,有翁幻承主持,会万无一失,不用他费神靠前,他何不趁此机会多接触一下辛歌呢。

莫佑黎、辛歌分别落座在咖啡间摇动座椅上。辛歌漂亮的眼睛,一阵紧张地东

张西望。莫佑黎连忙打破尴尬局面，辛歌，你很少有机会到这种地方来，对吧？

辛歌很合适宜地点了下头，表示默许莫佑黎的说法。接下来莫佑黎调理好一杯上等咖啡递到辛歌面前，又为自己调理好一杯咖啡。辛歌在莫佑黎面前自始至终都是被动接受。她无法不接受。莫佑黎每一个做法都有极其充沛的理由。购买服装是为她能体面地参加董事长寿辰，进入咖啡间，是为她解脱那些刻意凝视的目光。总之，莫佑黎所做的每件事，都令她无法反驳。

辛歌斯文地将那杯咖啡喝成半杯的时候，翁幻承派人来叫莫佑黎去餐厅就餐。莫佑黎只好带着辛歌离开咖啡间。身为董事长的儿子，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莫佑黎，不得不落座首席餐位旁。他在临落座之前，将辛歌安排到延晴所在的餐位旁，才迈着潇洒的步子来到首席餐位。餐饮间，他的内心一直很难过，每当瞥见坐在斜对过餐位间的辛歌，心里面都有一种歉疚的感觉，好似辛歌被他安排到阴曹地府一般。他为在这种特殊场合不能和辛歌一道畅所欲言而忧伤。他几乎没让思维意识离开过辛歌。一顿丰盛的寿辰庆典，在他的不断溜号与漫不经心中结束。

幸亏父亲忙于周旋朋友们的敬酒，与迎接朋友们的恭贺事体上。否则，他今日这样的神不守舍，恐怕早已被精明的父亲观察到。餐饮进行到一半的时候，有人陆续离开餐位，进入酒楼的舞厅。

莫佑黎灵机一动，也撤离开餐位。待他刚要走近辛歌所在的餐位，他的胳膊便被公关部漂亮的女部长——上官红灵结实地挽住。

上官红灵在工作方面，相当具备手段和才干，深得莫雄的信赖和器重，也可以说，她是公司举足轻重的人物。好多攻关项目被她一举拿下。和韩国客商洽谈生意，她能及时把握韩国客商的动机，对症下药，从不吃亏受辱。这大概是深奥的学问与机灵所致吧。总之，这个手里拿着两所名牌大学毕业证书，同时会三国语言的上官红灵，是莫雄着重培养的精英人才。

莫佑黎留学归来。上官红灵便对他产生好感，几次三番想攻他的关，都被他及时回避。他是个具有双重矛盾性格的人，看中有才华的女人，又畏惧有才华的女人。有才华的女人，不合作作为人妻。否则，那个作丈夫的就要遭殃。上官红灵这种具备高智商的女人，只配寻觅一个老实巴交的男人作丈夫，而不是像他这样具备锋芒智慧的男人作丈夫。

莫佑黎本想甩开上官红灵的胳膊，前往辛歌所在的餐位，邀请辛歌，与他共舞。可理性告诉他，那断然不行。时机未成熟之前，他决不能暴露辛歌，被父亲知晓，后果不堪设想。父亲不会同意他和地位低下的辛歌有什么故事情节。父亲会从速为他选择新的恋爱对象，而这新的恋爱对象，很可能是眼前这位死缠住他臂弯的上官红灵。

想到此处，莫佑黎不由得内心一阵悸跳。